

國立中興大學 107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議紀錄(稿)

(107 學年度學士班招生第一次會議)

時間：106 年 9 月 22 日上午 9:00

地點：圖書館 7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薛富盛校長

出席人員：各招生委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本校 106 學年度學士班(總量內招生名額)招生情況暨 107 學年度申請名額：

入學管道	106 學年度		107 學年度申請名額 (占招生總量百分比)
	核定名額	報到人數	
繁星推薦	332	315	358 (18.8%)
個人申請	847	610	859 (45.1%)
考試分發	643	834	583(30.6%)
運動績優生	31	20	30(1.6%)
四技二專	27	19	25 (1.3%)
特殊選才	23	21	48(2.52%)
小計	1903	1819	1903
外加名額			
四技二專技優入學	1	1	1
原住民	99	26(指 2+繁 4+個 20)	100
離島生	12	5	尚未核定
僑生	241	84	241
其他	26	10(身障 9、外派子女 0、退伍軍人 1、運績甄審甄試 0)	31

二、本校 107 學年度繁星推薦入學招生名額為 358 名(占 18.8%)、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名額為 859 名(占 45.1%)，合計甄選入學名額比率占 63.9%。

三、依據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規劃之招生時程，各大學之指定項目甄試日期應訂於 107 年 4 月 11 日至 4 月 29 日期間，由學校自訂日期辦理。本校業於 106 年 8 月 18 日全校招生檢討會討論並取得共識，指定項目甄試日期訂於 107 年 4 月 19 日(四)至 22 日(日)辦理。

四、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來文調查 107 學年度是否參加個人申請入學招生逕行錄取試辦計畫，經調查本校各學系均無參加意願。

五、本校自 106 學年度開始，於個人申請入學管道內另設興翼組招生，以降標、簡化流程方式，提高弱勢學生入學機會。106 學年度共 18 系組參加，分 A、B、

C 三組辦理；隨參加學系增加及試務流程調整，107 學年度共 22 系組參加，分 A~F 六組辦理。教務處業已於 8 月 28 日召開個人申請【興翼招生】暨招生專業審查試務協調會議，討論有關 107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興翼招生】試務規劃、招生分組、採計科目、檢定標準、審查項目(考生資料表)，並修訂簡章分則(草案)。

六、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及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來函調查，各大學校系 107 學年度是否採計「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為檢定項目及檢定標準；並將調查結果於第 1 次英聽測驗報名前公告，以便考生可以事先準備。107 學年度本校採計英聽管道及學系如下：

1. 繁星推薦：行銷系、農藝系、動科系、土環系-B 級，國農學程-A 級。
2. 個人申請：行銷系、農藝系、動科系-B 級，國農學程-A 級。
3. 考試分發：園藝系-C 級，行銷系、動科系、土環系-B 級，國農學程-A 級。

經查全國大學「個人申請」管道採計英聽校系，106 學年度共 77 校系，107 學年度降至 52 校系，「繁星推薦」管道採計英聽校系，106 學年度共 95 校系，107 學年度降至 68 校系。

七、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於 106 年 8 月 24 日來文，檢送「大學多元入學方案」（自 111 學年度起適用）及大學招生相關銜接措施，已於 8 月 29 日提供電子檔案與紙本供各學系及相關單位參考，教務長也在 106 學年度招生檢討會中進行專案報告；自 107 學年度起個人申請第二階段辦理時程逐年調整、108 學年度起學測採計減至四科、新課綱與考招變革、未來將重視學習歷程等新措施，敬請大學部各招生學系(學程)及相關單位配合並及早因應。

八、本校獲教育部邀請，於 7 月底向教育部申請「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由校內 13 個系(組)擔任種子參與試辦。教務處將繼續於校內相關會議進行宣導，亦會隨計畫期程持續推動相關配套教育訓練、工作坊等，屆時請各學系及相關單位踴躍參與。

九、個人申請第二階段報名異常狀況建議依往例處理，「繳費成功，上傳書審資料但未按確定」，由招生組接收甄選委員會錄存資料後，將已上傳內容補入書審系統；「未繳費成功」情況，如為銀行作業問題且不可歸責於考生而造成繳費失敗者，應至遲於報名截止日次日 17:00 前，檢具相關證明文件，聯繫本校招生暨資訊組，逾期概不受理。

十、教育部核定本校應用數學系學士班 107 學年度起分組招生，招生簡章均依核定結果分為「應用數學系應用數學組」、「應用數學系數據科學與計算組」辦理。

參、提案討論：

案號：第一案

案由：請審定本校 107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簡章總則及各學系分則，請 討論。

說明：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已先依各學系修訂意見上網登錄完成(簡章草案如附件一，P.5)，請審定簡章總則及學系分則。

決議：照案通過，簡章總則如附件一，學系分則詳如正式簡章。

案號：第二案

案由：請審定本校 107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作業重要日程、簡章總則及學系分則，請 討論。

說明：

- 一、107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各階段預訂重要日程如附件二(P.16)。
- 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報名費建議維持 105 學年度標準，即僅辦理書面審查、僅辦理面試、採團體座談或團體面試、僅辦理筆試 1 科之學系，報名費為 900 元，其餘招生學系報名費為 1,200 元。
- 三、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配合社會救助法修正，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建議比照四折優待。另交通費補助範圍循往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考生均補助參加本校第二階段甄試往返交通費(以補助台鐵自強號票價為原則)。
- 四、遠地(宜蘭、花蓮、台東、屏東、離島)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考生，由本校協助安排興大附農免費住宿(雙人基本房型優惠價約 1280 元)，住宿費由本校招生經費支應，若遇客滿無法安排住宿則以高農免費住宿之等值金額為上限補助考生住宿費。以上補助若有連續兩天參加本校考試之事實得連續支給，為簡化試務流程並減輕考生負擔，免附原始憑證。
- 五、為考慮弱勢考生照顧完整性與公平性，特殊境遇家庭子女亦比照中低收入戶考生，提供上列補助及減免措施。
- 六、依 106 招生委員會學士班第一次會議決議，上列弱勢生應試補助減免等措施未來皆依照辦理不另討論，若有相關法令修正再行調整。
- 七、107 學年度擬繼續實施照顧弱勢生優先錄取措施，並於個人申請入學管道內增設興翼組招生，以降標、簡化流程方式，提高弱勢學生入學機會。未來請各學系踴躍提供招生員額。
- 八、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已先依各學系修訂意見上網登錄完成；離島生外加名額部分因尚未接獲教育部分配結果，目前均登載為「無」，待教育部核定後將由甄選會直接登載於簡章，屆時再通知獲分配學系確認。(簡章草案如附件三，P.17)請審定簡章總則及學系分則。

決議：依會中學系提出內容修正。會後請各學系再詳細檢查，若有發現須修改事項，請於下周一(9/25)下班前通知招生組。其餘照案通過，學系分則詳如正式簡章。

案號：第三案

案由：請審定本校 107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簡章總則及學系分則，請 討論。

說明：指定科目考試招生簡章已先依各學系修訂意見上網登錄完成(簡章草案如附件四，P.33)，請審定招生簡章總則及學系分則。

決議：照案通過，學系分則詳如正式簡章。

案號：第四案

案由：請審定本校 107 學年度身心障礙甄試學系分則，請 討論。

說明：

一、身心障礙甄試招生簡章已先依各學系修訂意見上網登錄完成(簡章草案如附件五，P.37)，請審定學系分則。

二、本學年度共計 21 個系組(學程)辦理身心障礙甄試，招生名額共 31 名，教育部為照顧弱勢，透過本管道招收身心障礙生入學，每名補助 6 萬元以充實教學資源及設備，請踴躍提供名額。

決議：照案通過，學系分則詳如正式簡章。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10 時 50 分)